

# 慈濟大學教育部獎補助款專責小組 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7月14日（星期三）上午11時00分

貳、地點：線上會議

參、主席：劉怡均校長

肆、出席人員：謝坤叡學務長、黃舜平研發長、何昆益主秘、范揚皓總務長、陳宗鷹院長、何縉琪院長、黃麗修院長、林光慧院長、黃馨誼主任、賴威任主任

列席報告：葉美秀組長

伍、請假人員：顏瑞鴻副校長

陸、記錄人員：黃于恬

壹、提案討論：

**案由一：110年獎補助款預計支用報告，提請討論。**

說明：

**110年度規劃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修正摘要說明如下：**

1. 配合獎補助經費核定金額調整，原預估獎補助金額 9,196 萬元，實際補助 8,492 萬元，需減少 704 萬元
2. 延攬師資依規定不得超過獎補助總額之 20%，配合補助經費之額度調減 210 萬元
3. 圖書及教學設備依執行數增加 339 萬元
4. 研究計畫依執行數減少 453 萬元
5. 輔導實習及社團活動，配合補助經費調減 17 萬元
6. 研究生獎助學金，配合補助經費調減 50 萬元
7. 考量疫情影響無法如期進行國際交流，故減少國際交流經費 313 萬元

110年度規劃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修正如下表：

項目名稱	獎勵、補助經費				(單位：萬元)	
	110年(修改後)		110年(修改前)		差額	說明
	金額	%	金額	%		
教學	6,025	70.95%	5,896	64.11%	129	

延攬教師	1,650	19.43%	1,860	20.23%	(210)	依規定不得超過總額 20%(上限 1698 萬)
圖書資源	2,300	27.08%	2,231	24.26%	69	
教學設備	2,000	23.55%	1,730	18.81%	270	依執行金額調整
課後業輔導	75		75	0.82%	0	
<b>研究</b>	<b>1,110</b>	<b>13.07%</b>	<b>1,563</b>	<b>17.00%</b>	<b>(453)</b>	
研究設備	700	8.24%	1,153	12.54%	(453)	依執行金額調整
研究計畫	410	4.83%	410	4.46%	0	
<b>輔導</b>	<b>1,037</b>	<b>12.21%</b>	<b>1,104</b>	<b>12.01%</b>	<b>(67)</b>	
輔導與實習	337	3.97%	364	3.96%	(27)	考量疫情影響減少實習費
社團及課外活動	150	1.67%	140	1.52%	10	依規定至少佔總經費 1.5% (至少 128 萬元)
獎助學金	550	6.48%	600	6.52%	(50)	配合補助款額度減少
<b>國際化</b>	<b>320</b>	<b>3.77%</b>	<b>633</b>	<b>6.88%</b>	<b>(313)</b>	
學生外語能力及國際交流活動	320	3.77%	633	6.88%	(313)	考量疫情影響減少國際交流經費
<b>合計</b>	<b>8,492</b>	<b>100.00%</b>	<b>9,196</b>	<b>100.00%</b>	<b>(704)</b>	

本表金額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110 年度 299 萬元)。

### 決議：

**案由二：「慈濟大學辦理教育部獎補助款專責小組組織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配合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辦學特色面向內容，及本校校務發展計畫與私校獎補助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成效追蹤管考實務，建議增加專責小組委員。
- 二、 依據私校獎補助計畫 109 年度執行成果審查意見，增列專責小組職責包括計畫執行成效之追蹤管考。

慈濟大學辦理教育部獎補助款專責小組組織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 本小組設委員十三至十七人，包括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u>國際事務長、教師發展暨教學資源中心中心主任</u>、各學院院長、會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等為當然委員，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另校長得依需要，遴選若干人為遴選委員，任期一年，得連選連任之。</p>	<p>第二條 本小組設委員十三至十七人，包括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會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等為當然委員，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另校長得依需要，遴選若干人為遴選委員，任期一年，得連選連任之。</p>	<p>1. 辦學特色面向包含教學、研究、國際化、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學生輔導及就業情形等5大面向，專責小組委員建議增列國際長。 2. 109年度起校務發展計畫及私校獎補助計畫作業由研發處與教資中心合組工作小組共同辦理，專責小組委員建議增加教資中心主任。</p>
<p>第四條 本小組之職責功能如下： 一、訂定教育部補助本校經費之支用及分配原則與規定等。 二、規劃及審核各單位所提申請教育部獎補助款之計畫項目、規格、優先序、金額及與學校校務中長期發展計畫之配合性等。 三、審核各單位申請之各項經常門與資本門項目、規格、數量、名稱等變更之原因說明。 <u>四、各單位校務發展計畫(含私校獎補助計畫)執行成效追蹤管考。</u> <u>五、其它與教育部獎補助本校校務發展經費之相關事項之審議。</u></p>	<p>第四條 本小組之職責功能如下： 一、訂定教育部補助本校經費之支用及分配原則與規定等。 二、規劃及審核各單位所提申請教育部獎補助款之計畫項目、規格、優先序、金額及與學校校務中長期發展計畫之配合性等。 三、審核各單位申請之各項經常門與資本門項目、規格、數量、名稱等變更之原因說明。 <u>四、其它與教育部獎補助本校校務發展經費之相關事項之審議。</u></p>	<p>1. 依據109年度計畫經費執行成效審查意見，專責小組職責功能增加計畫執行成效之管考追蹤。 2. 條次變更。</p>

貳、散會：